

檔 號：57A0599
保存年限：7

中國文化大學 函

地址：台北市陽明山華岡路55號

承辦人：李燕美

傳真：(02)28613053

電話：(02)28610511#12208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2月9日

發文字號：校學字第10300043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4366培訓說明書。2、4366報名表。(1030004366_ATTACHMENT_1.PDF、1030004366_ATTACHMENT_2.DOC，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本校協助推廣中國青年救國團104年度「大專學生探索教育訓練員培訓營」，請 貴校推薦優秀學生踴躍報名參加，復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校與中國青年救國團於103年11月20日簽訂之多元合作方案盟約辦理。
- 二、請 貴校於103年12月31日前將參加「大專學生探索教育訓練員培訓營」之「遴薦名冊及郵局劃撥單收據影本」，以傳真或逕寄中國青年救國團，俾便彙辦。
- 三、活動聯絡人為中國青年救國團錢宥臻小姐，聯絡電話為(02)25025858 轉 354，傳真號碼為(02)2501-6672。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中國青年救國團、本校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103/12/09
14:38:35

校 長 李 天 任

第 層決行

擬：一、公告因該團向學生有意願者，則相關經費由該團自付(因本組已無經費支店)

第 1 頁 共 1 頁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許宏斌

學務處 秘書 侯東成
103.12.12

副教授兼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組長 陳皆儒

教授兼 學生事務長 吳明烈
103.12.12

代為 決行

103年12月9日登收文總字第1030015801號



5889-0549

卷之四

卷之四

卷之四

卷之四

中國青年救國團探索教育中心

大專學生探索教育訓練員培訓營說明書



培訓梯次及地點

台北場次：104 年 01 月 24 日-01 月 27 日

台北市松江路 219 號（捷運行天宮站 1 號出口）

報名辦法：一律網路報名，待審核後通知繳費（請於七日內完成）。

預計招生名額：各場次 正取 45 名，備取 10 名。

報名費用：每人 NT4,500 元整

報名優惠：詳如內文

企劃單位：救國團總團部活動處 執行單位：救國團探索教育推展中心

協辦單位：中國文化大學、團隊鏈企管顧問有限公司



壹、課程說明：

您想要學習如何引導團隊成長幫助他人成長的技巧嗎？您未來想從事教育訓練人力資源相關產業嗎？您想要學習如何在講台上分享智慧嗎？教育訓練新趨勢「探索教育訓練員」培訓計畫，開始接受大學二年級以上學生報名參加。

近年來探索教育體驗式培訓在各先進國家皆引起學習熱潮，透過情境式的培訓再加上專業的引導與輔導技巧，能幫助人們從經驗中學習成長，被譽為未來最有價值的工作之一，本計畫將遴選大學二年級以上努力提升自我價值、充滿學習熱忱的優秀同學一同參與，培訓合格後可擔任各級學校探索教育課程訓練員及各大企業體驗式訓練課程助理，讓你擁有讓人稱羨的訓練專長與實務。

而參與培訓營伙伴，也將擁有參加「大專探索教育研討會」的福利，可以結識來自全國各地的優秀伙伴，一起激勵成長。

貳、課程特色：

- 一、名師講授：邀請曾於百大企業講授探索教育的知名講師親自講授，你將學習到最豐富的一手實務經驗。
- 二、輔導實習：培訓後擔任救國團辦理之各級學校探索教育課程訓練員，可立即將理論運用於實務課程。
- 三、企業實務：在各大企業的教育訓練課程擔任助理教練，除了可開闊視野更能充實人脈，也藉由課程機會瞭解產業現況，可謂一舉數得。
- 四、終身學習：培訓後可參與後續成長課程，繼續充實企業管理、人力資源、體驗教育等相關理論與實務，學習無限延伸、成長沒有止境。
- 五、堅強後盾：救國團相關單位、團隊鏈企管公司提供信譽最可靠的資源及活動實習機會，讓你可以逐步建構專業技能。

參、指導單位：救國團總團部

肆、主辦單位：救國團探索教育中心

伍、協辦單位：中國文化大學、團隊鏈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陸、培訓計畫(報名四天培訓並全程參與者，可繼續參加後續實務研習)：

第一階段：師資培訓營隊

參與 4 天 32 小時之體驗教育基礎研習，請假不超過 4 小時，受訓後頒發「救國團大專學生探索教育訓練員課程研習證書」及「AAEE 亞洲體驗教育學會助理引導員



培訓課程結業證書」雙研習證書（中英文研習證書）。

第二階段：學習組織

參與四天研習後，可與其他各期伙伴參與每月一次的探索教育研討會，不斷充實新知，更可依自己需求參與各項專精讀書會。

第三階段：實務研習

依個人意願參與各項課程實習，累積課程實務經驗，實習時數滿一百小時，可申請「救國團探索教育執行訓練員證書」，並依本團規定課程津貼。

～長期培訓目標～

**在探索教育的進程中，建立高價值個人素養與內涵，
並透過行動學習法理論與實務的學習，打造國家未來發展人才。**

自我價值建構

人際風格評量、個人行為模式、自我價值觀建立與探索、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生涯規劃技巧、專案企畫技術、高績效團隊運作、創意思考與創意教學、問題分析與解決、會議的運作與管理

明日菁英

專業建構

今日養成

探索教育課程

探索教育理論、團隊引導技巧、諮商輔導課程、團隊動力學、戶外冒險課程、活動主持與設計、教育訓練體系規劃、人力資源實務、招募與任用技巧、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員工關係與發展

我們創造舞台、你來實現未來



柒、大專探索教育訓練員培訓營課程內容：

日期	課程名稱	內容
第一天	探索教育與企業訓練	從體驗到引導到實務運用，讓你先一步瞭解體驗教育精髓與未來發展，並知曉探索教育與傳統教學法的差別
	團隊動力領導學	如何領導團隊、引導學員反思學習，學習魅力領導及助人技巧
第二天	目標設定的技巧	學不會目標設定，學不會成就人生，本課程告訴你如何設定自我的人生目標。
	說話高手就是我	未來領導者的基本條件，本課程將透過生動有趣的課程方式，讓你體會溝通的精髓。
	問題解決實務技巧	解決問題的五大步驟，超簡單實用的技巧，讓你掌有清楚邏輯並擁有問題解決能力。
第三天	引導團體討論、有效引導原則	如何引導團隊討論及做出正確決定？團隊引導者的百寶箱分析，何種引導能激發學員思考，產生豐富成果。
	引導員的角色與責任	探索教育引導員的角色扮演與教學責任，唯有擁抱責任，方能創造價值。
第四天	引起學員對主題的興趣	如何引起學員對主題的興趣，如何活絡團隊氣氛
	處理課程中的問題	課程進行中可能會有各類問題產生，如何處理才能化阻力為助力。
	引導實務	實務案例教學分享，讓你能以最快的速度體會吸收老師的經驗。

說明：1. 每日 09:00-18:00 上課，最多可請假 4 小時，報名前請權衡自己時間再辦理報名手續。

2. 前三日研習 18:30 後由前期伙伴安排探索工作坊，自由參加。



捌、報名資格：

一、基礎資格：大學二年級以上在學青年（含研究所、博士班學生），動機資格：

1. 對學習充滿熱誠，願意挑戰自我潛能者。
2. 未來想從事教育訓練及體驗式引導相關工作。

二、本年度預計各場次招生名額 45 名，請先於線上報名，審核後再繳費。

玖、培訓流程：

- 一、網路報名：<http://goo.gl/forms/Syt6EMebwW>
- 二、通知繳費：於期限前選擇至郵局劃撥（繳費辦法另行通告）。
- 三、加入臉書：加入救國團大專探索訓練員臉書社團互動
- 四、參與課程：四天專業課程培訓認真培訓。
- 五、課後心得：每日課後皆須撰寫心得交流。

拾、培訓日期、梯次及地點：

台北場次：104 年 01 月 24 日-01 月 27 日

台北市松江路 219 號（捷運行天宮站 1 號出口）

拾壹、培訓時段：

每日 09:00AM~18:00PM（共 32hrs），最多請假 4 小時，每日晚間皆有安排自發性學習工作坊，竭誠歡迎夥伴留下來參加與分享。

拾貳、課程費用：

每人新台幣 4,500 元整（含保險、課程、場地等費用，不含往來交通及住宿）

◎ 報名優惠

【早鳥方案 A】即日起至 11 月 20 日 24:00 前完成報名者，
享報名費 NT4,000 元整。

【早鳥方案 B】12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 24:00 前完成報名者，
享報名費 NT4,300 元整。

【團報方案 C】3 人以上團報繳費（不限日期），享報名費每人 NT4,100 元整。

A、B、C 優惠方案僅能擇一使用，請慎重勾選，送交本報名表後，恕不再變更。

※清寒家庭學生優惠：

提出鄰里長證明或各縣市社會局證明者，每位以 NT2,000 元報名參加即可，共計五位名額，額滿為止。

※多元合作方案：本團大專校院多元合作方案學校，學生得以優惠價 4000 元/人報名。



大專學生探索教育訓練員培訓營

拾參、服務窗口：

02-25165619 或 02-25025858 分機 354 錢育臻老師 081110@cyc.tw



104 年冬令救國團探索教育中心「大專探索教育訓練員培訓營」學校遴薦名冊

編號					
姓名					
身分證 字號					
性別	☐ 男 ☐ 女	☐ 男 ☐ 女	☐ 男 ☐ 女	☐ 男 ☐ 女	☐ 男 ☐ 女
出生年 月日	/ /	/ /	/ /	/ /	/ /
科系 年級					
社團及 職稱					
手機					
Facebook					
通訊地 址(寄發 報到通 知用,請 務必正 確填 寫,以利 收件為 原則)					
E-mail					
家長 姓名					
聯絡 電話					

一、合計_____人，每人_____元，共繳費_____元。☐需開課程收據，收據金額：_____元

二、本表可影印使用，填寫通訊地址時，請以個人通訊地址為主。

三、校名(收據抬頭)：

承辦人：

聯繫電話：

收據郵寄地址及處室：

附註 報名時請將本名冊、劃撥單收據(影本)，敬請一併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前傳真，或寄(送)
10422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19 號 錢宥臻小姐收，電話：02-25025858#354；傳真：02-2501-6672

